

证券代码:600206 证券简称:有研新材 公告编号:2020-017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现金红利0.016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2019年度计划分派现金股利13,545,934.91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05,944,341.96元的12.79%,主要为平衡公司当前的资金需求与未来发展投入、股东短期现金分红回报与中长期回报。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2019年度审计报告》,公司(母公司)经审计的年初未分配利润5,061,660.95元,加上2019年度实现归母净利润15,009,092.98元及回购注销未能行使股权激励股份而退回的分红款2,342.30元,计提盈余公积1,504,909.30元,减去已分配2018年度现金股利4,997,762.16元,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3,610,424.77元。

鉴于对公司稳健经营及长远发展的信心,公司董事会充分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投资者回报需求,拟定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6元(含税),总计分红额度13,545,934.91元,占可供分配利润的99.53%。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进行分配。
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05,944,341.96元,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13,545,934.91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及自身经营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微电子光电电子用薄膜材料、超纯金属及稀贵金属等新材料的研发与制备,所在行业存在研发周期长、技术门槛高、投资规模大、投资回报期长等特点。为了有效降低经营风险,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产业为核心,以创新和资本为驱动,采取产品多元化经营模式,持续的科技创新投入确保公司的行业核心地位。

(二)公司自身发展战略及资金需求
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是:以市场为导向,以产业为核心,以创新和资本为驱动,以产融结合为手段,以先进功能材料为聚焦方向,紧抓产业培育、技术升级、进口替代等机遇,积极推进资源整合,打造新材料、特种加工、器件组件、应用服务一体化产业平台,提升品牌价值和产业价值,参与全球资源优化配置,成为全球领先的电子、光电、光新材料提供者。

围绕公司战略,2019年,公司对有研研·燕郊新基地建设项目、有研新材料创新成果及转化项目等共计投资3.5亿元;根据预算,2020年公司计划投资有研新材料创新成果及转化项目等3.4亿元,对资金的需求较大。

(三)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为了应对市场与产业的变化与革新,加强产品研发与成果转化,提高产品竞争力,培育并完善下游产业链,支撑行业转型升级,公司对资金的需求相应增加。同时,为兼顾分红政策的连续性和相对稳定性,本着回报股东、促进公司稳健发展的考虑,董事会提出了上述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合计分派现金股利13,545,934.91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05,944,341.96元的12.79%。

(四)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主要用途
为更好地实施公司的发展战略,公司下一步将围绕电子、磁、光、医板块加大半导体材料、高性能磁材、红外光学、新型口腔器械等重点领域的研发投入,优化相关重点产业的布局,推进创新及成果转化基地建设。

公司对截至2019年底的留存未分配利润将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今后的年度工作计划,用于公司的研发投入、重大项目支出、产品结构调整、预防重大风险和临时性资金使用等方面,有利于节约公司的财务成本,提升公司整体效益。公司将严格规范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防止发生资金风险。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19年度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合理性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经营发展、盈利水平、资金需

求等因素,该议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公司发展规划,在保障公司现金分红的同时兼顾兼顾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审核并发表如下意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每股收益,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期稳定发展。

(二)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特此公告。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0206 股票简称:有研新材 编号:2020-014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和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19年度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4,054.98万元,较预计的减少5,045.02万元
预计2020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5,000.00万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一、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和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预计2019年公司与控股股东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研集团”)发生日常关联交易9,100.00万元。
2019年度公司实际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4,054.98万元,较预计的减少5,045.02万元。
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见下表: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9年预计总金额(万元)	2019年实际发生额(万元)
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企业)	接受劳务	房屋租赁	市场价格	400	474.82
	接受劳务	综合服务费	市场价格	200	457.62
	接受劳务	设备租赁费	市场价格	400	5.95
	水电汽等其他公用事业费用(购买)	水电费、取暖费	市场价格	1,500	1,057.26
	购买商品	购买材料等	市场价格	2,000	457.51
	销售产品	销售产品	市场价格	4,000	1,451.50
	测试费	测试费	市场价格	500	69.82
	资金使用费	资金使用费	约定利率	100	80.50
	借款			/	9,100.00
	合计				4054.98

二、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2020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与有研科技集团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5,9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0年预计总金额(万元)
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企业)	接受劳务	房屋租赁	市场价格	400
	接受劳务	综合服务费	市场价格	200
	接受劳务	设备租赁费	市场价格	200
	水电汽等其他公用事业费用(购买)	水电费、取暖费	市场价格	1,200
	购买商品	购买材料等	市场价格	2,000
	销售产品	销售产品	市场价格	1,500
	测试费	测试费	市场价格	300
	资金使用费	资金使用费	约定利率	100
	借款			5,900
	合计			5,900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方关系

1.基本情况
(1)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晓晨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新外大街2号
注册资本:300,000.00万元
成立日期:1993年5月20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金属、稀有、稀土、贵金属材料及合金产品、五金、交电、化工和精细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电池及储能材料、电子元器件、机械电子产品、环保设备、自动化设备的生产、研制、销售;信息网络工程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承接金属及制品分析测试;自有房屋和设备的租赁;进出口业务广告发布。

有研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与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北京兴发经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德山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2号
注册资本:500万元
成立日期:1993年5月8日
许可经营范围:销售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

品、针纺织品、服装、鞋帽、日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维修仪器仪表;电脑动画设计;打字、复印;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租赁机械设备。
北京兴发经贸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有研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与本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汪礼敏
住所: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雁栖路3号1幢
注册资本:7366.00万元
成立日期:2004年3月4日
经营范围:生产有色金属材料、粉末、粉末冶金材料、丝材;销售有色金属材料、粉末、粉末冶金材料、丝材及技术开发;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机械、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有研集团的控股子公司,与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北京康普锡威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强
住所: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乐园大街6号
注册资本:1,500万元
成立日期:2005年10月20日
经营范围:生产微电子专用焊接材料;科技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代理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出租厂房。

北京康普锡威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有研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有研粉末(北京)新材料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与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5)国际(北京)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德雷
住所: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兴科大街11号
注册资本:4,680万元
成立日期:2014年7月25日
经营范围:金属材料及金属制品产品认证服务(认证机构批准证书有效期至2019年5月25日);产品质量检验;销售金属制品、分析仪器、化学制剂、机械设备;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分析检测技术检测。

国际(北京)检验认证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有研集团的控股子公司,与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6)有研鼎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上官恒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2号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5年3月7日
经营范围:金属、新材料、新能源、生物医用、分析测试、装备制造技术开发,相关产品的研制、生产与销售,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自有房屋和设备租赁,与上述业务有关的实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有研鼎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有研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与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7)北京市海淀区北太平庄街道有色金属研究院社区卫生服务站
法定代表人:何德山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新街口外大街3号
注册资本:50万元
经营范围:预防保健科、全科医疗科、内科、外科等。

北京市海淀区北太平庄街道有色金属研究院社区卫生服务站是公司控股股东有研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北京兴发经贸公司下属事业单位,与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8)有研博翰(北京)出版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振钢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2号23号楼1层106号和107号
注册资本:125万元
成立日期:2015年10月16日
经营范围:(稀有金属)(期刊出版)许可证有效期至2018年12月31日;《稀有金属》(英文版)(期刊出版)许可证有效期至2018年12月31日;《分析试验室》(期刊出版)许可证有效期至2018年12月31日;《分析检测》(英文)(期刊出版)许可证有效期至2018年12月31日;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企业管理咨询;文艺创作;技术咨询;经济贸易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有研博翰(北京)出版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有研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与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9)有研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绪军

住所: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兴科大街11号
注册资本:25836.57万元
成立日期:2017年11月11日
经营范围:工程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通讯器材(不含卫星地面接收、发射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出租商业用房、办公用房;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分析测试;金属材料、半导体材料、超导材料、纳米材料、3D打印材料及增材制造设备的产品研发(含样机制造、检测)及销售;生产有色金属合金。
有研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有研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与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履约能力分析

证券代码:600206 股票简称:有研新材 编号:2020-018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度现金分红暨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4月24日(星期五)上午9:00-11:00。
二、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交流
三、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内大街13号院1号合生财富广场1601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说明会类型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等事项,并于2020年4月17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关于推进上市公司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为使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的了解公司情况,并与投资者就公司2019年度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经营业绩、公司战略、发展方向等事项与投资者进行充分沟通,公司决定召开2019年度现金分红暨投资者说明会,与广大投资者进行充分沟通。

一、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4月24日(星期五)上午9: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内大街13号院1号合生财富广场1601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参会人员

证券代码:600206 证券简称:有研新材 公告编号:2020-020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7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279号)核准,公司(原名“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原名“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以非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0,349,434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9.73元/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87,099,928.2元,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作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近日,公司收到中信建投《关于变更公司非公开发行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原保荐代表人庄志宏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保荐代表人,中信建投委派陶海先生接替庄志宏先生,继续负责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陶海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仍为陈龙飞先生和陶海先生。

证券代码:600206 证券简称:有研新材 公告编号:2020-019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8日
二、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三、召开会议的地点:北京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5月8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南院会议中心(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2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5月8日至2020年5月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八、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A股股东
2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	(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5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	(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7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8	(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和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
9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1.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11.01 选举尹静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1项、第3-10项议案经2020年4月1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第2项、第4-9项、第11项议案经2020年4月15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上述相关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4月17日披露于《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二、特别决议议案:10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11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8
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五、涉及优先股股东单独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证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持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何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人员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06	有研新材	2020/4/3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0年5月8日下午13:00-13:30
(二)登记地点: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南院会议中心(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2号)
(三)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股东银行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持本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身份证银行卡至公司登记;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书、受托人银行卡至公司登记。

3、股东也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但出席会议时需出示上述文件原件及复印件方有效。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人联系方式
1、联系人:闫晓
2、联系电话:010-62023601
3、传真:010-62362059
4、电子邮箱:yianhuo@griam.cn
(二)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5月8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票:
委托人持优先股股票: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	(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	(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7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8	(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和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9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11.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1人)	
11.01	选举尹静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生,持续督导责任至募集资金使用完毕为止。公司董事会对庄志宏先生在持续督导期间所作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7日

附件:陶海先生简历
陶海,保荐代表人,现任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副总裁,具有8年投资银行业务经验,曾主持或参与的項目有:白猫股份(60132)首次公开发行及2017年重大资产重组、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2439)2015年重大资产重组、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2439)2016年重大资产重组、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002246)非公开发行、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600084)非公开发行、长股份(300196)非公开发行等項目。

二、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三、股东大会选举董事、监事时采取累积投票制,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票数。如果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四、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4月24日(星期五)上午9: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内大街13号院1号合生财富广场1601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参会人员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投票数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4.01 例:陈××	
4.02 例:陈××	
4.03 例:陈××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四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陈××	0	100	50	
4.03	例:陈××	0	100	200	
4.04		...	...	...	
4.06	例:宋××	0	100	50	

六、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0年4月1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实际控制人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予以事先认可,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就该关联交易的公允性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七、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出具的声明认可函;
3.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000972 证券简称:ST中基 公告编号:2020-021号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4月16日(星期四)以传真、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0年4月15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在确保公司全体董事充分了解会议内容的基础上,公司20名董事在规定时间内参加了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向实际控制人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鉴于公司流动资金周转压力较大,为确保公司2020年度流动资金周转、缓解资金压力,公司拟向实际控制人下属上海千禧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禧医药”)申请借款,借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年利率4.5%-6.5%之间,最终以双方签订协议时具体协商确定。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借款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柳女士、王东先生、李善先生回避表决。本次交易事项经20名董事在规定时间内参加了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向实际控制人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鉴于公司流动资金周转压力较大,为确保公司2020年度流动资金周转、缓解资金压力,公司拟向实际控制人下属上海千禧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禧医药”)申请借款,借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年利率4.5%-6.5%之间,最终以双方签订协议时具体协商确定。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借款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柳女士、王东先生、李善先生回避表决。本次交易事项经20名董事在规定时间内参加了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向实际控制人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鉴于公司流动资金周转压力较大,为确保公司2020年度流动资金周转、缓解资金压力,公司拟向实际控制人下属上海千禧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禧医药”)申请借款,借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年利率4.5%-6.5%之间,最终以双方签订协议时具体协商确定。